

证券代码：870261

证券简称：建投实业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

券

建投嘉昱实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A 座 14 层第一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亚平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方式、召集人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3 人，董事吕晓征、符睿芬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陈诺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规定，公司起草了《建投嘉昱实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结合监事会实际情况，公司起草了《建投嘉昱实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建投嘉昱实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致同审字(2020)第 410ZA2254 号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单体实现利润-11,869,930.81元。截止2019年12月31日，公司账面累计可供分配利润-7,595,083.53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建议公司2019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30,000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《建投嘉昱实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关要求，公司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，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30,000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，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均不予回避，全体股东照常审议和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衡石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朱燕律师，贾玉琴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建投嘉昱实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建投嘉昱实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8 日